

桃園市大園區五權國民小學 函

地址：33744桃園市大園區中正東路2段539號

承辦人：主任 田明智

電話：03-3812803-610

傳真：03-3814238

電子信箱：sswp.tw@gmail.com

受文者：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4月7日

發文字號：五小輔字第11000019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本校辦理109學年度推動學校教師實踐自主活化教學計畫--桃園EECC數學社群假日共備研習~「能力檢測之後」，歡迎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

說明：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活化課程與教學作業要點及109學年度推動學校教師實踐自主活化教學計畫辦理。

二、本案研習相關資訊摘要如下：

(一)研習主題：能力檢測之後。

(二)講師：臺中市清水國小陳維民老師(EECC教學系統創始人)。

(三)參加對象：本市公私立各國民小學教師。

(四)研習時間：110年04月17日(六) 09:00~16:00。

(五)辦理地點：五權國小至真樓二樓會議室(桃園市大園區中正東路二段539號)。

(六)報名方式：請至本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系統報名(大園

教務處

110/04/08 08:41



1100002102

無附件

區五權國小，關鍵字：五權國小)。

(七)全程參與者，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

(八)本案參加人員於課務自理之原則下，由各所屬學校依權責核予公假補休。

三、相關活動諮詢請洽承辦學校五權國小輔導室田明智主任，

電話：03-3812803#610。

正本：本市公私立國小

副本：



校長 林 文 勝